

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 新聘教師應徵者繳交資料簡表

97 年 12 月 25 日本院系所主管會議通過
103 年 1 月 23 日本院系所主管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4 月 24 日本院系所主管會議修正通過

個人資料簡述					
姓名		應徵職級		專長	
性別		出生日期			
聯絡方式	Email			住址	
	電話、手機			傳真	
學歷(校、系所名稱)簡述					
博士	取得日期	碩士	取得日期	學士	取得日期
主要學術經歷簡述					
服務機關	職稱	服務期間	服務機關	職稱	服務期間
最近五年著作發表統計					
發表於 SCI 期刊之篇數	發表於非 SCI 期刊之篇數		最近五年內論文 IF 積分	最近五年內主要作者論文 IF 積分	
能否勝任英文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佳				
繳交資料清單					
<input type="checkbox"/> 五年著作目錄一覽表	<input type="checkbox"/> 著作抽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代表作 合著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證書影本 (無者免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學位 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學位 成績單 (無者免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函 3 封及其聯絡方式 通過第一階段再繳交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計畫書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部(原國科會)個人 資料表(表 C301)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構想書(科技部研究計畫 申請表 C01+) CM02 及 CM03			
以下欄位由用人單位填寫，應徵者請勿填寫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資料核對結果	

備註：合著證明可以提供影本且分開簽名，申請人須於影本資料上註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或核章。

國立中興大學擬聘任、升等、改聘教師著作(成果或教材)目錄一覽表

年 月 日填送

單位	學院		系所	擬聘任、升等、改聘等	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合聘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講師		
著作別	作者 (編著者、發明人)	著作(專利、技轉成果或教材) 名稱	所屬學術領域 (對應課程)	出版處所或 期刊名稱	卷(期) 頁次	出版時間 (年月) (專利發 證、技轉 簽約年 月)	期刊論文 【專業領域】 排名/期刊總數	影響 係數	是否符合本校教師升等 評審標準暨 聘任升等著作 送審準則 規定	備註(請參考 附註六填寫)	紙本/線 上出版
送審前五 年內代表 著作(成 果或教 材)						年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出版 <input type="checkbox"/> 線上出版
參考著作 (成 果)	1.					年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出版 <input type="checkbox"/> 線上出版
	2.					年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出版 <input type="checkbox"/> 線上出版
	3.					年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出版 <input type="checkbox"/> 線上出版

或 教 材)	4.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出版 <input type="checkbox"/> 線上出版
	5.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出版 <input type="checkbox"/> 線上出版
代 表 著 作 (成 果 或 教 材) 學 術 (研 究 或 教 學) 貢 獻 摘 要										
參 考 資 料										

附註：

- 一、本表請以打字填送，一頁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列數，並請註記頁次。
- 二、所列代表著作(成果或教材)應為送審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送審前五年內(係指教育部審定通過後，其教師證書核定年資起計之時間為基點往前推算五年，如申請97年2月1日升等者，其五年內著作(成果或教材)係以97年2月1日往回逆算五年，即92年2月1日為起計基點)之著作(成果或教材)，參考著作(成果或教材)應為送審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成果或教材)；如係取得原級職教師資格之前所發表者，請勿填列。
- 三、所列著作須逐級提送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其間不得抽換，且須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評審標準暨聘任升等著作送審準則規定。

- 四、著作作者如係合著，請依原刊物順序逐一填列。
- 五、代表著作如係合著，僅可一人用作代表著作送審，他人須放棄以該著作作為代表著作送審之權利，並請另附「代表作合著人證明」，惟新聘教師著作可免外審者，其代表著作如係合著，可免附合著人證明。
- 六、「備註欄」註記事項如下：
著作如被認定為 SCI、EI、SSCI、A&HCI、TSSCI、THCICore 請註記。
(一)合著之著作(含代表作及參考著作)，請註記該著作之第一作者、第二作者或通訊作者等相關資訊。
(二)技術報告請註記與此報告成果直接相關之技轉金或榮譽。
(三)代表著作如為教學著作須註記出版單位¹的流通性
- 七、期刊論文於其所屬之專業領域排名及影響係數，請務必填寫，如無相關資料，請敘明原因。
- 八、委託研究計畫報告不得列入。
- 九、代表著作如為教學用之教科書(教材)，應載明「對應課程」，免填「卷(期)頁次」、「期刊論文【專業領域】排名/期刊總數及影響係數」等欄位；須於「代表著作(成果或教材)學術(研究或教學)貢獻摘要」陳述教材被採用的情形，並附上相關佐證。

國立中興大學教師資格審查代表作合著人（共同發明人）證明						
送審人姓名	中文		外文		任教學校	
代表著作（成果或教材）名稱					出版時間 （取得發明專利時間）	
合著人（共同研究人或共同發明人）親自簽名	1		2		3	
	4		5		6	
送審人完成部分或貢獻（請詳列） %						
合著人（共同研究人或共同發明人）完成部分或貢獻（請詳列）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註：一、本證明係依據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 23 條規定辦理。
- 二、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 43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合著人（共同研究人或共同發明人）證明故意登載不實，經教育部審議確定者，應不通過其資格審定，並處 1 至 3 年不受理其教師資格審定之申請；另第 3 款規定，合著人（共同研究人或共同發明人）證明偽造、變造，經教育部審議確定者，除不通過其資格審定，並處 7 至 10 年不受理其教師資格審定之申請。
- 三、合著人（共同研究人或共同發明人）須親自簽名蓋章。若合著人（共同研究人或共同發明人）為外籍人士，本表得以外文撰寫。【務須使合著（共同研究或發明）之外籍人士理解其內涵意義】。
- 四、合著之著作（成果或教材），僅可一人用作代表作送審，他人須放棄以該著作（成果或教材）作為代表作送審之權利。
- 五、如各欄不敷填寫者，可另以附件呈現。